

证券代码：872106

证券简称：爱克信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爱克信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满足日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获取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拟单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含）。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并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存在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爱克信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爱克信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